

# 专门盯着寺庙道观下手 吃完“原告”再吃“被告” 2年敲诈得手90多万 “网络名人”周禄宝被提起公诉



周禄宝 <http://weibo.com/539113458>

专栏作者、凤凰网论坛高级写手、国内100家网站论坛实名写手。评论文章见《人民网》、《新华报业网》...

甘肃 定西 标签

1017 105056 3272  
关注 粉丝 微博

+关注 聊天

## 周禄宝其人

周禄宝,男,1985年出生,前知名网络写手,发表的文章曾获得多项荣誉。2013年8月,周禄宝利用网络造谣谋取个人利益被央视披露,周禄宝本人因涉嫌敲诈勒索罪于2013年8月9日在苏州昆山被批准逮捕。

## 曾拥有110万粉丝

据报道,警方透露,自2011年以来,周禄宝涉嫌先后在桂、浙、苏等地以“爆料炒作”手段获取“封口费”,敲诈金额巨大。他在新浪微博上的账号粉丝最多时达110多万。这是继北京警方抓捕“秦火火”、“立二拆四”后,全国公安机关集中打击网络有组织造谣传谣等违法犯罪专项行动的又一案件。

## 打着维权的幌子捞钱

办案民警介绍,周禄宝惯用的犯罪手法是在网上寻找所谓的负面信息进行加工整理,精心选定目标对象后,以在网上发布或扬言利用自己的媒体资源发布负面帖文、揭露对方隐私为由实施敲诈勒索,钱到手后即为对方进行所谓“正面宣传”。由于周禄宝打着“维权”的旗号,在网上又有一定的关注度,为其屡屡实施犯罪行为提供了便利。“周禄宝敲诈勒索没有任何底线,一个最大的特点就是专门盯着宗教场所下手,把人们净心祈福的寺庙、道观变成自己捞黑钱的地方。”办案民警介绍。

记者22日从江苏省人民检察院获知,备受社会关注的“网络名人”周禄宝因涉嫌敲诈勒索罪,22日被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指控:周禄宝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以网上发布负面信息或举报投诉为要挟,索取他人财物共计90.8万元,其行为触犯了《刑法》第二百七十四条的规定,应以敲诈勒索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 敲诈周庄寺庙未遂

2011年8月19日,江苏省昆山市公安局接到报警称,一名叫周禄宝的男子自称掌握了昆山市周庄镇某寺庙存在欺诈骗游客香火钱的情况,多次打电话给寺庙管理方进行敲诈勒索。接报后,公安机关立即开展侦查。侦查发现,2011年8月,周禄宝以昆山市周庄镇某寺庙所谓“非法外包、假和尚骗取香客

钱财”为名,扬言要通过网络发帖进行曝光,希望双方协商“摆平”此事,并向寺庙管理方传去自拟的协议书,明确要求向其个人账户打入20万元人民币。其还称自己有很多媒体资源,如果钱到账即在网络上为其做正面宣传,否则将在网上制造负面影响。因当事人报警,周敲诈未遂。

## 敲诈广西阳朔寺庙4万元

警方还查明,2011年6月,周禄宝以广西阳朔某寺庙存在欺诈骗行为为由,炮制《和尚吃人不吐骨头让谁蒙羞》《谁拿特权让桂林山水甲天下摇身变成桂林和尚骗天下?》等攻击性帖文,并利用自己是多个论坛版主有利条件,在多家论坛发表并置顶,持续一个多月每天更新一两个帖子,以此向寺庙施压,提出需要4万元人民币方可摆平此事。该

寺庙被迫向其指定的银行账户打入4万元人民币。周禄宝随即在多家网络论坛发表“澄清”和“赞美”帖文,称“笔者了解事情的真实情况并非如前所写所说,寺庙所有的佛事程序都是在自愿基础上的,没有任何的强迫现象”“寺庙每年向社会各界积极捐款,响应慈善号召,在危难关头彰显了慈悲为怀的天然本色”。

## ■敲诈案件

# 3

## 敲诈浙江嘉兴寺庙6.8万元

同年,周禄宝又以浙江嘉兴某道观存在“欺骗、强迫客人烧香,收取高额烧香费”为由,多次电话联系道观负责人,声称自己是网络写手,很有知名度,以此要挟该负责人,索要50万元人民币。为息事宁人,该负责人被迫答应其无理要求,经讨价还价向其指定账户打入6.8万元人民币。

# 4

## 敲诈房产开发商80万元

2012年,某地一居民小区的居民与开发商因噪声问题发生矛盾,该小区居民代表联系到周禄宝请求帮助“维权”。周表示同意并要求支付费用。双方经反复商定,由居民集资22万元人民币给周,先期支付6万元,待“维权”成功后,再补齐余额。6万元钱到手后,周即在多个网站发帖攻击开发商。迫于巨大压力,开发商设法找到周禄宝进行谈判,周禄宝提出要价100万元人民币。经讨价还价,最终以80万元人民币成交“这笔买卖”。为表明诚意,周给开发商亲笔写下保证书,承诺“本人保证以后不再无理参与维权发帖工作”,并签名按下手印。钱到账后,周随即为开发商在网上发布正面帖文,而小区居民此前所付的6万元人民币也未退还。据新华社《扬子晚报》

### 紧急寻找四类灰指甲

微循环检测 30分钟祛除超厚甲,不封包,不疼痛,可见水,30分钟轻松祛除灰指甲灰指甲患者每天前三名可免费体验价值98元的全程护理一次文化路新通桥公交站牌旁边电话 0371-63576068

分类信息 省会都市第一资讯平台优惠发布各类信息,市区 56722588 代办点电话:巩义 13849115050 新郑 13525566346 登封 13938274990 荥阳 67321771 中牟 15838137362

<h3>疏通钻孔</h3> <p>★专业疏通化粪池 13203856925</p> <h3>家教</h3> <p>★阳光保质家教 66992211 ★数学一对一保提高 63229886</p> <h3>教育培训</h3> <p>★学历职称资格证 13513897893 ★上小初高好校咨询 66565839</p>	<h3>郑州大学远程教育</h3> <p>2014年秋季、本科开始招生 详询 15937128266 朱老师</p> <h3>学历·高考·保送</h3> <p>★专升本文凭 ★职称资格证 ★高考上学 15937121578 (郑大)</p>	<h3>疏通公告</h3> <p>★王燧,河南工程学院专科毕业证丢失,证书编号:115171201106005225,声明作废。 ★王燧遗失会计从业资格证,证书编号:200841015410011055,声明作废。 ★中牟县管道食品厂营业执照注册号(41012200001136(1-1))正本丢失,特此声明</p>	<h3>疏通公告</h3> <p>★注销公告:郑州市煜恒贸易有限公司,注册号:41010600009432,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由徐东举、宋雅雅等人组成,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登封市市区金陵副食供应站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代码:L2586736-7)及IC卡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马建民警官证(警号:011227)丢失,声明作废。 ★陈国亮残疾人证号41010319590825191212丢失声明作废。 ★郑州瑞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本,注册号:410104000072747(1-1);组织机构代码证正本,代码:07136341-5;税务登记证正本,税号:4910-01521470;信用机构代码证,证号:G1041010403128900E,声明作废。 ★楚明川教师资格证丢失,证书编号:200841015410011055,声明作废。 ★姜永军出租车服务资格证丢失,证号:69059,声明作废。 ★郑州市回民中学分校的原公章丢失,声明作废</p>	<h3>疏通公告</h3> <p>★郑州市三荣装修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4101002121747)、组织机构代码证(777979115)及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贾来平,女,身份证号411322198804202926,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三级证书,证书编号:111600006302125,声明作废。 ★郑州聚粮商贸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丢失,声明作废。 ★河南永乐电器顾客蔡莲莲提货单号216339201 发票号00846367 提货单遗失,声明作废。 ★龚小鹏,中牟县纤手时尚造型理发店,税务登记证税字(42900119840803647X)号,副本丢失,特此声明,望发证机关予以补办。 ★瑞晶小饰品张振科税务登记证正本税号:372922198508203933 遗失,声明作废。 ★巩义市杜甫路街道财政所事业单位141018100669号法人证书丢失,声明作废。</p>	<h3>疏通公告</h3> <p>★郑州科技学院姜祖泉报到证丢失,证号:201212746200008 声明作废。 ★叶京克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件丢失,证号410181002001100235,声明作废。 ★尚红振郑房权证高开字第GX20070892号房屋所有权证丢失,特此声明。如无异议,发证机关予以补办。 ★郑州银基商贸城陈莉莉商辅意向金QT-20140505-102443 票据丢失,声明作废。汪坤杰。 ★郑州市管城区老铁炉发信票领购簿丢失证号为412728650718315 声明作废。 ★郑州市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注销,公章销毁,声明作废,由此引起的经济纠纷,责任自负。</p>
<h3>疏通公告</h3> <p>★田娜 551605 号契税完税证办证联,收据联丢失声明作废。 ★登封市新世纪网吧有限公司食品流通许可证正本 SP4101851010004123 丢失声明作废。 ★武军亮不慎将在建业集团零首付购房收据丢失,票号:012848,012836,001076 声明作废。 ★何长流出租车服务资格证丢失,证号70149,声明作废。 ★刘超身份证号410102197809062510 丢失,特此声明。 ★方朋出租车服务资格证大卡丢失,证号72336,声明作废。 ★宋国亮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410106010285 丢失,声明作废。 ★中牟县白沙镇华桥村汇时美铝合金门窗厂营业执照正本(注册号:410122000157594) 丢失,声明作废。 ★师雅雯身份证丢失,证号41010219890126024X 特此声明。 ★王心怡,女,2007年11月1日出生,出生医学证明(H411396291) 丢失,声明作废。 ★武军亮不慎将郑州市预购商品房抵押登记证明丢失,编号:0203015898,声明作废。 ★祝秋丽个体工商户通用定额(壹佰元)发票存根联一本丢失,发票代码141901250072,发票号码:70279501-70279550,声明作废。</p>	<h3>疏通公告</h3> <p>★郑州市公共交通运输总公司职工王琳珑,男,职工工号8709385。你于2014年4月10日起,至今未到单位报到且未履行请假手续,请你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单位报到。如不按时报到,单位将依照劳动合同法和企业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予以解除劳动合同。2014年5月23日</p>	<h3>疏通公告</h3> <p>★河南鑫之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业务经理邵金华,身份证号:412721198906093501,现于2014年5月20日正式离职,结清公司所有合作,此人所欠债务、借贷、经济纠纷均属个人行为,与公司无关。河南鑫之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p>	<h3>疏通公告</h3> <p>★公告 原郑州市公共交通运输总公司职工史久胜,男,职工工号:7610005。我单位于2014年4月17日与你解除劳动关系,请你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日内到原单位办理工作交接和档案转移手续,如不办理责任自负。 2014年5月22日</p>	<h3>疏通公告</h3> <p>★公告 郑州市公共交通运输总公司快速公交公司职工王琳珑,男,职工工号8709385。你于2014年4月10日起,至今未到单位报到且未履行请假手续,请你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单位报到。如不按时报到,单位将依照劳动合同法和企业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予以解除劳动合同。2014年5月23日</p>	<h3>疏通公告</h3> <p>★公告 郑州市公共交通运输总公司快速公交公司职工王琳珑,男,职工工号8709385。你于2014年4月10日起,至今未到单位报到且未履行请假手续,请你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单位报到。如不按时报到,单位将依照劳动合同法和企业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予以解除劳动合同。2014年5月23日</p>